

- (一)宣導自主更新補助規定及實務推動經驗分享課程，包括：「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規定說明」、「整建維護、增設電梯及結構補強實務解析」、「整建維護計畫-物業管理與財務規劃」、「自主更新推動整合評估與常見問題」、「地方政府辦理自主更新補助初審作業規定及案例分享」。
- (二)配合推動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改建課程，包括：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相關法令」及「地方政府受理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作業規定及案例分享」。
- 三、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務請轉知所屬(轄、管)相關承辦人員(鄉、鎮、區公所、景觀總顧問、村長、里長、社區規劃師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及委託之自主更新或危老輔導團等)；民間團體會員，視個人需求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本次教育講習課程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技師及建築師學習積分時數。
- 五、參與講習人員請全程配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，請勿參加。
- 六、本次教育講習於109年7月24日(星期五)起，於本署「都市更新入口網/活動專區/教育講習」開放報名(一律採網路報名)；上課講義於每場次上課前2天上傳至本署「都市更新入口網/下載專區」，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，請參加學員視實際需要自行下載或列印。
- 七、本署都市更新組聯絡人：崔曦文，電話：(02)8771-2903；張好婕，電話：(02)8771-2541。